輔仁大學各單位內部控制作業項目表

作業項目名稱	大眾傳播學士學位學程課程審 議管理控制作業	項目編號	7000-06-教學-01
單位名稱	傳播學院 大眾傳播學士學位學程	初版審定	106.12.21

一、權責課程類型

- 1.學程/系定專業必修科目(含必選科目)
- 2.學程/系定專業選修科目
- 3.學程/系定專業自主學習課程

二、開課總學時數限制

(一)基本原則

全院各系所每學期(含彈性學期)開課總學時數上限(不含全人教育課程),於不超過全院人事費百分之七十限度內。

(二)時數限制

進修學士班單班以60學時,雙班以120學時。(《輔仁大學開課原則及教師授課鐘點計算辦法》第3條)。

三、授課時數及鐘點

(一)專任教師

説明

- 1.每週基本授課時數:教授為8小時、副教授及助理教授9小時、講師10小時。 擔任行政職務、從事研究或其他工作,依學校規定酌減其授課時數。
- 2.每週得超鐘點時數,校內外合計 4 小時,本校碩士在職專班、進修部鐘點時數另計,但每週授課總時數不得超過 16 小時。
- 3.各系所排課應分別於上下學期排足教師基本授課時數,彈性學期則併入次學年度 上下學期授課時數計算。但情形特殊,學期授課時數不足時,得專案簽准上下學 期鐘點數合併計算。

(二)兼任教師

每週授課時數以不超過專任教師基本授課時數為原則。日夜合計不得超過12小時。(三)授課人數與鐘點費

教師授課人數達 76 人者支原鐘點數之 1.1 倍、每增加 10 人為一計算單位,參數增加 0.1,依此類推,達 166 人(含)以上者支原鐘點數之 2 倍,最高以 2 倍為限。

四、排課特別注意事項

(一)學年課之授課教師

全學年課程為維持學習完整性及連貫性,上下學期授課教師應為同一人。但有特殊

情形經系所主管同意及院長核可者,不在此限。

(二)排課時段

- 1.星期三第 E3、E4 節為導師時間,進修學士班不可安排其他課程。
- 2.星期四全天、星期三及星期五下午,擔任二級主管(含)以上教師不排課。(《輔仁大學開課原則及教師授課鐘點計算辦法》第1條)。

一、準備作業

(一)確認校級及院級法規是否修正

確認《輔仁大學開課原則及教師授課鐘點計算辦法》或校級會議(校務會議、教務會議或行政會議)、院務會議是否有訂定或修正相關法規,或作成相關決議。

(二)彙整當學年開課課程

承辦秘書彙整開課課程、授課教師、課程學分、課程時段。

- (三)預擬下學年課程
 - 1.依當屆應使用必修科目表及當年度開課課程安排下學年課程。
 - 2.學程事務會議/系主任確認下學年預擬課程及授課教師。

二、審議作業

- (一)召開系課程委員會
 - 1.審核預排課程是否適當及符合院系發展主軸方向。
 - 2.授課教師是否符合教師專長。
- (二)續送院、校課程委員會審議之課程

必修科目異動,應續送院、校課程委員會通過。

三、排課

(一)確認教師鐘點數

調整每位教師鐘點數以符合學校規定。

(二)課程時段安排

與每位授課教師溝通安排上課時間。

- (三)線上開課
 - 1. 開課課程鍵入網路開課系統。
 - 2. 教師排課時段不可衝堂。
 - 3.教師鐘點數符合學校規定。
 - 4.提醒授課教師上傳教材大網。

(四)學生選課

- 1.學生依據《輔仁大學學生選課辦法》進行選課作業。
- 2.專業自主學習課程不辦理選課作業,由學生依規定申請認證。
- (五)完成開班要件

1.學士班單班至少 10 人,雙班至少 15 人,輔系及學程單獨開班、通識課程及進修部課程至少 20 人。2.課程不足基本開課人數時,除有特殊情形經專案報准外,不得開課。但全學年課程下學期不受基本開課人數限制。
一、授課教師是否符合專長及資格二、教師鐘點數是否符合學校規定三、開課總學時數是否符合學校規定四、排課時是否遵守排課特別注意事項
一、必修科目表 二、計劃開課科目表
一、《輔仁大學開課原則及教師授課鐘點計算辦法》 二、《輔仁大學學生選課辦法》



